**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

苏工信融合〔2023〕262号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省“互联网+先进制造业”特色产业基地申报

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工信局，昆山市、泰兴市、沭阳县工信局：

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实施意见》《江苏省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等文件精神，围绕“1650”产业体系建设，深入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战略，培育打造一批“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样板区，积极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现组织开展2023年江苏省“互联网+先进制造业”特色产业基地申报工作。

一、申报对象

省级及以上产业园区和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

二、申报条件

按照《江苏省“互联网+先进制造业”特色产业基地创建和管理细则》实施，须满足省“互联网+先进制造业”特色产业基地申报条件（附件1），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支持苏北发展和加快推动苏中融合发展的有关政策，部分申报条件将对苏北和苏中地区予以适当放宽。

三、支持政策

对基地内企业创建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标杆工厂、星级上云等项目给予优先支持。

对基地整体开展区域数字化转型试点和申报国家级相关示范基地（区）给予优先支持。

四、其他事项

请各地工信部门会同产业园区做好组织申报工作，于7月30日前将推荐项目申报材料报送至省工信厅两化融合推进处。

纸质版材料包括：申报单位所在地工信部门推荐意见及汇总表（附件3），江苏省“互联网+先进制造业”特色产业基地申报书（附件2）。申报书一式1份，A4双面打印，须加盖公章。电子版材料发到联系人邮箱（979325523@qq.com）。

对已认定的特色产业基地，各设区市和园区要按照管理细则加强建设和管理，年度质量评估和复核工作将于年底前开展，时间另行通知。

联 系 人：王琼瑶 025-69652954， 钟维亚 025-69652605

邮寄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16号苏兴大厦904室

附件：1.江苏省“互联网+先进制造业”特色产业基地申报条件

2.江苏省“互联网+先进制造业”特色产业基地申报书

3.2023年江苏省“互联网+先进制造业”特色产业基地

推荐汇总表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3年7月1日

江苏省工信厅办公室 2023年7月3日印发